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金能新材料”）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不限于购买短期（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其中青岛金能新材料使用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2018年6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全资子公司超授权额度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公司及青岛金能新材料合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取消青岛金能新材料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额度限制。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以上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编号：2018-037）、《关于追认公司全资子公司超授权额度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编号：2018-061）。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1、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青岛金能新材料于2018年10月31日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0.70亿元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个月

产品类型：期限结构型（本金完全保障）

购买理财产品资金金额：人民币 0.70 亿元

产品年化收益率：3.60%

购买确认日期：2018 年 11 月 02 日

投资终止日期：2018 年 12 月 07 日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风险控制措施

青岛金能新材料本次购买的交通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结构性存款为本金完全保障型产品，在该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及青岛金能新材料将与交通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3、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已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青岛金能新材料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7.02 亿元（含本次购买的 0.70 亿元），未超过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31 日